# 2024年普法半年工作心得体会 普法培训心得体会(三篇)

来源：网络 作者：尘埃落定 更新时间：2024-08-14

*我们在一些事情上受到启发后，可以通过写心得体会的方式将其记录下来，它可以帮助我们了解自己的这段时间的学习、工作生活状态。那么你知道心得体会如何写吗？以下是我帮大家整理的最新心得体会范文大全，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普法半年工...*

我们在一些事情上受到启发后，可以通过写心得体会的方式将其记录下来，它可以帮助我们了解自己的这段时间的学习、工作生活状态。那么你知道心得体会如何写吗？以下是我帮大家整理的最新心得体会范文大全，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普法半年工作心得体会 普法培训心得体会篇一**

二、加强对青少年的法律知识普及教育，增强青少年法制观念，提高青少年法律素质

首先，划分青少年层次，确定不同法制教育内容。团县委在制定下发《xx年普法工作要点》时，把法律知识与邓小平理论等并列为全县青少年学理论的五大重点内容，并确定了对团员青年重点开展宪法知识、与公民工作生活密切相关的基本法律知识、与维护社会稳定有关的法律知识等教育重点，增强了维护法律尊严和运用法律武器同违法犯罪行为作斗争的自觉性;对广大少年儿童重点进行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以及其它相关法律知识为主的教育，帮助他们从小养成遵纪守法的良好习惯，增强他们分辨是非的能力和依法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的能力。3、5期间，我们组织全县各级团组织和优秀青少年维权岗单位开展了“节日维权”活动，为青少年解决相关法律问题，义务咨询近千人次，受到社会各界的好评。其次，调动基层活力，推动普法活动全面展开。团县委把推动普法工作的重点放在基层，要求各级团组织在法制宣传教育活动中必须做到“六个有”，即有健全的领导机构、有周密细致的工作计划、有丰富多彩的宣传教育活动、有稳定的法制宣传队伍、有合格的法制教育阵地、有严格的监督检查和表彰奖励机制。在机制的保障下，各级团组织采取法制宣传日、宣传周、宣传月等形式，加制宣传的力度，我们结合重大节日和纪念日，积极开展各种形式的法律宣传活动，累计组织500余名青少年走上街头，散发传单万余份，设台咨询5000多人次。各级团组织通过主题班队会、专题板报、座谈、征文、上团课、知识讲座、知识竞赛等形式，加制教育的力度，近年来，累计有3余万青少年受到法制教育，普及率达到了90%以上。

三、协调社会力量，改善保护未成年人执法环境

首先，强化整体意识，共同承担保护未成年人责任。5年来，团县委进一步贯彻落实全县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的有关精神，加大对未成年人的保护力度。其次，集中相关单位合力，解决影响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的重点问题。针对目前社会反响较大、对未成年人影响较大的中小学校校内经商、校外摊点、电子游戏厅等文体场所接待未成年人等影响未成年人身心健康的问题，团县委协调县电信局、工商局、公安局、文化局联合检查，开展《青少年维权岗》和创建青少年安全放心网吧活动，加大对青少年网络文明公约的宣传力度，优化了未成年人学习生活环境，保障了未成年人的健康成长。

四、组织团干部带头学法，提高各级团干部依法行政观念和依法管理水平

首先，加强了团县委理论中心组的法制学习，定期进行法制学习，重点是邓小平同志关于社会主义民主与法制建设的理论，进一步提高了团县委领导的法学理论水平和运用法学理论指导法制建设实践、用行政规章管理机关和全团的自觉性。其次，加强了团县委机关干部的法制学习。团县委把每周五下午定为机关干部理论学习时间，其中每月有一次学习内容定为法律知识专题学习。第三，加强了各级团干部的法制学习。xx年9月我们在县党校举办了团队干部培训班，比较集中系统地对各级团干部进行了基本法律和社会主义县场经济法律法规知识的学习，增强了各级团干部依法办事、依法管理和依法律己的法制观念。

**普法半年工作心得体会 普法培训心得体会篇二**

今年以来，公司按照市局的安排部署，以科学发展观统领全局，紧紧围绕盐业发展大局和年初提出的工作目标，理清思路，加大措施，强化管理，创新机制，扎实工作，有力地推动了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1-6月份公司共购进各类盐5318吨，比去年同期减少213吨，完成全年计划的57%;销售各类盐5022吨，比去年同期减少273吨，完成全年计划的54%，其中销售小包装食盐1665吨，比去年同 减少410吨，完成全年计划的43%。1-6月份实现主营业务收入665万元，同比减少30万元，上缴各项税金38万元，实现报表利润1万元。截止6月底，公司资产总额1802万元，所有者权益525万元，费用比去年同期增加9万元。

一、今年以来的主要工作措施

(一)创新思维、创新方法、扎实工作、盐政管理水平进一步提高。今年初，我们结合行业当前面临的新形式，切实转变执法模式，以宣传服务促进盐政执法、推动食盐专营。在日常工作中，坚持宣传服务与行政执法相结合，逐步建立起市场管理长效机制，最终实现标本兼治的目的。同时，坚持抓市场监管一刻不放松的原则，大力整顿和规范食盐市场秩序，突出重点区域的整治，切实把城乡农贸市场、运输沿线、辖区边界、城乡结合部、养殖场、食品加工户、腌制用盐大户作为整治重点，突出农村市场整治，落实食盐零售许可证制度，依法取缔无证经营，规范盐业市场秩序，维护良好的食盐市场秩序和来之不易的食盐安全。1-6月份我们共出动盐政稽查人员1574人次，公安局经侦大队配合出警33人次，共查处盐业违法案件10起，查获私盐0.32吨，上缴财政罚没款4100元，有力地打击了涉盐违法犯罪行为。

(二)巩固食盐专营工作，优化网络服务，主营业务盈利能力不断拓展。一是认真执行“五统一”管理规定，克服资金困难，1-6月份共结算盐款总额466万元，结算率达到

100%，维护了全省盐业上下一盘棋的大局。二是全面加强食盐营销网络规范化管理，进一步完善网络的整体功能，充分发挥全市1520个食盐零售网点的优势作用，巩固网络基础，加大监管力度，强化供应保障机制，保证了食盐专营工作顺利开展。三是全面提升食盐送销服务质量和服务水平。按照市局的要求，完善健全客户经理负责制，全市共设立片区经理3名，客户经理12名。同时，加大送销服务力度，1-6月份仅送销小包装食盐就达1494吨，确保了全市食盐市场供应和安全高效。四是实行“亲情化”服务。在食盐配送服务过程中，注重做好与零售网点的沟通工作，认真倾听零售网点和用盐业户的利益诉求，积极寻找与他们的利益共同点，切实维护零售网点和用盐业户的合法权益，推进了全市零售网络的优化升级和市场供应保障能力。

(三)以转方式、调结构为工作重点，进一步挖掘新的经济增长点。今年以来，我们重点加大多品种盐特别是绿色食品盐的宣传和销售工作，借鉴兄弟单位的先进经验，进一步优化经营品种结构，狠抓小包装食盐尤其是高档食盐的销售，增加食盐品种，满足不同消费群体需求，提高多品种盐销量，提高产品附加值，实现效益最大化。1-6月份销售多品种营养盐7吨，绿色食品盐711吨，海晶盐28吨。

(四)不断调整经营结构，大力发展非盐产业，实现经济增长新突破。按照市局坚持主营业务与非盐业务两手抓两手都要硬的工作要求，为适应盐业发展的新形势，我们在巩固食盐专营工作的基础上，积极探索新的经营发展渠道。利用资产优势，做大做强房屋租赁业务，并进一步优化产权结构，合理运用现有资产。目前，公司年收房屋租赁费149.73万元。其次，合理运用食盐配送网络在非盐经济中的作用，大力发展多种经营，截止6月底，雷剑系列杀虫剂销售23.4万元，泸州老乡酒、添福酒销售5万元，奇强系列洗涤用品销售2.2万元，茶叶等销售41.6万元，1-6月份非盐产业实现销售收入总计72.2万元，创造利润9.2万元，完成全年销售计划的27.8%。初步实现了企业增加新的经济增长点和增加职工工资收入的工作目标，企业发展后劲不断增强。

(五)强化内部管理，扎实开展“基层建设年”活动。一是进一步加强财务管理，完善预算管理体系，认真落实全面预算管理，规范各项开支行为。二是坚持“勤俭办企业”，不讲排场摆阔气，不以各种名义用公款大吃大喝和参与高消费娱乐健身活动。水电费、业务招待费、车辆维修和燃油费等实行专人管理，并与责任人签订了责任书，明确责任，严格内控制度。三是打造“阳光财务”，认真落实省局制定的资金“收支两条线”管理制度，严格执行费用支出实行事前审批和事后会签制，定期对财务管理费用公开，真正达到支出有计划，成本有控制的目的。四是细化全员考核，强化绩效管理。年初公司分别与盐政稽查队、非盐业务经营部、工业盐供应站和3个食盐经营片区负责人签订了经营承包责任书，非盐业务销售指标分配到在岗所有干部职工，坚持做到人人肩上有指标，为完成全年任务指标打好基础，提供保障。

(六)积极围绕当地政府的工作部署，搞好机关效能建设，切实抓好各项工作的贯彻落实。今年以来，我们在做好本职业务工作的同时，按照邹城市委、市政府的安排部署，积极开展了“创优争先”活动和党务、政务公开活动，以开展活动为契机，建立健全了学习制度，完善了规章管理制度。此外，我们还按照当地政府要求，积极开展绿化包村、驻村调研、帮扶企业和联创村等工作，坚持做到让政府满意，让群众满意，取得较好效果。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思想还不够解放，有些干部职工的认识水平还有待于提高。

(二)经营目标责任制还需要进一步健全完善，奖惩机制有待进一步落实。

(三)改革的力度还不够强，存在人浮于事，吃大锅饭现象，企业还存在管理上的漏洞，规章制度还有待进一步健全。

因此，在今后的工作中，我们要正视存在的差距和问题，找出解决办法和措施，在管理上下功夫，树立克服困难的勇气，坚定必胜的信心。

三、下步工作措施

(一)强化制度建设，规范工作行为。注重加强完善制度建设，提高工作效率。做到用制度来管理人，用制度来约束人，进一步提高干部职工的工作效率。

(二)认真落实岗位目标责任制，明确岗位职责，细化考核措施，严格考核奖惩。年底完不成任务指标的，部门负责人坚决予以诫勉;对非盐工作消极被动，任务指标一点不开展的，包括班子成员在内年底扣发全年奖金;对车辆维修、用油、费用支出等实行目标管理有令不行，有禁不止，不服从管理的，不评先进、不吸收入党、不提拔。

(三)认真抓好大包盐的管理工作，严禁销售“人情盐”，大包食盐一律凭证供应，核定用户用量，按照需求合理供应，销售实行审批制和售后跟踪制，严格控制大包食盐投放市场，在主营业务上挖潜，在提高入口食盐率上做文章，确保全年小包装任务指标的完成。

(四)做好增收节支工作，坚持贯彻落实省局制定的资金“收支两条线”管理制度，严格执行费用支出实行事前审批和事后会签制，真正达到支出有计划，成本有控制的目的。不断完善内控管理制度，认真落实全面预算管理和责任制管理，年底要坚决实现费用支出在20xx可控费用基础上下降3个百分点的工作目标。

(五)在巩固食盐专营工作的基础上，积极探索新的经营发展渠道。利用邹城资产优势，做大做强房屋租赁业务，并再进一步优化产权结构，合理运用现有资产。借鉴兄弟单位先进非盐业务经验，因地制宜开展适销对路商品的总代理、总经销，大力开展多种经营业务，不断提高经济效益。

(六)加强队伍建设，进一步增强干部职工的事业心和责任感、使命感。我们要按照市局的要求，实行工作重心下移，领导成员深入经营管理第一线，了解实际情况，积极发挥好模范带头作用。在工作中团结协作，实行民主集中制，形成工作合力。充分发挥党组织的政治核心作用，积极开展企业党建主题活动，丰富活动载体。进一步改进干部职工的工作作风，进一步提升干部职工的执行力、创新力，为进一步推进盐业管理创新，推动行业转型升级提供坚强保障。全面推进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计划生育、安全、信访等项工作，同盐业经营和管理工作同布置、同检查、同落实，有力地推动各项事业的全面协调发展。

**普法半年工作心得体会 普法培训心得体会篇三**

今年是实施“四五”普法依法治理最后一年，五年来在市委、市政府和依法治市领导小组领导下，我局根据全市普法工作安排，结合民政工作实际，以提高各级领导和全体民政干部职工的法律素质及依法行政，依法管理，依法决策意识和能力为目标，全面加强和提升民政系统学法、用法，依法行政水平，努力实现由注重依靠行政手段向注重运用法律手段管理转变，实现由提高民政工作者法律意识向提高法律素质的转变，以此促进我市民政事业的全面发展。我局曾被民政部授予全国民政法制宣传教育工作先进集体。

根据市依法治市工作领导小组《关于搞好“四五”普法依法治市工作总结验收的通知》(宝治市[]1号)精神，我局积极行动，召开专题会议对这项工作进行了研究部署，确定由办公室牵头、有关科室配合做好这项工作，抓好具体组织实施，成立了市民政局“四五”普法依法治市工作总结验收领导小组，出台了具体工作方案，确保总结验收工作顺利进行。

现将自查情况总结如下：

一、加强组织领导，狠抓规划落实，确保依法治市和普法宣传教育顺利开展

1、建立组织机构。

xx年在“四五”普法开局之年，我局成立了“四五”普法依法治市工作领导小组，由局长任组长，副局长任副组长、各科室主要负责人任成员。根据机构分设及局领导调动情况及时调整领导小组;在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组织实施全系统依法治市及普法工作，各业务科室积极主动配合这一工作。同时，各局属单位按要求全部成立了相应的机构，明确了分管领导和办事人员。

2、制定规划安排。

科学合理规划是保证普法工作顺利开展的重要前提。xx年，我局在认真贯彻落实《宝鸡市“四五”普法依法治市规划》和各年度政府法制工作要点的基础上，结合我局实际制定了民政系统“第四个五年(-xx年)普法依法治市规划”，明确了“四五”普法的指导思想、总体目标、主要任务、工作要求、步骤方法、组织领导、保障措施等内容，将“四五”普法分为三个阶段实施，即宣传启动阶段(xx年度)、组织实施阶段(-xx年、 检查验收阶段(xx年)，对阶段性工作重点进行了量化。并根据新情况、新形式对工作规划进行调整或补充，使这项工作真正做到年初有部署、年中有检查、年终有总结。

3、加大经费投入。

为确保普法及依法治市宣传效果，我局加大了对这一工作的经费投入，满足《“四五”普法教材》等各类普法宣传材料的征订、请专家进行培训、组织干部进行多形式的学习、开展多途径的宣传等方面支出的需要，有力的推进了普法和依法治市工作，保证了工作的质量和效果。

二、强化法制宣传教育，营造良好的学法用法氛围

1、分层次，全方位实施法制宣传教育。

根据《规划》要求，我局系统法制宣传教育分为三个层次进行。第一层次为各级领导干部，主要向他们阐述民政工作在社会发展中的地位和作用，宣传民政部门涉及到的一些法律知识，使民政工作进一步得到各级领导的重视和支持。第二个层次为全系统干部职工。通过学习法律、法规和与本职工作密切相关的其他法律、法规，不断提高民政干部法制意识和依法行政的水平，牢固树立“以民为本，为民解困”的民政宗旨。第三个层次为广大服务对象，通过民政法制宣传教育，使他们及时了解与自己息息相关的民政法律、法规，依法行使自己的权利和依法履行自己的义务。

2、重学习，提高执法人员水平。

在依法治市和普法活动中，我局一直都高度重视对法律法规的学习教育，精心组织，针对不同对象、有计划、有步骤地进行各类学习培训活动。一是领导干部带头学法。强化领导干部法律意识和素质是这次普法工作的一个显著特点，也将领导干部带头学法作为普法工作的重点之一，我们建立了局党组中心组学习制度，有计划、有重点地部署学习任务。我局每年不定期举办民政系统执法人员业务培训班，邀请专家学者进行授课，不断提高执法人员的实际运用能力。二是系统干部经常学法。依法行政不仅仅是对专门执法人员的要求，同样也是系统干部职工必须做到的。按照“四五”普法规划，我局组织全市民政系统工作人员把学习公共法律基础知识以及与本职工作有关的民政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作为一项经常性工作来抓，利用业余学习、专题学习等机会开展法律、法规学习，使大家都熟悉地掌握相应法律法规，并在实际工作中灵活运用。

3、重素质，强化民政干部的法制意识。

强化广大民政干部的法制观念是我局进行普法教育的一大目的。我们除了向社会各界广泛宣传民政法律法规以外，把重点放在民政干部队伍的法制建设上。根据民政工作的特点和性质，我局对民政干部一是采取自学与培训相结合的方法进行教育，在坚持自学的基础上，多年来，我局坚持每月二次集中学习制度。并利用上级部门有关会议、培训班，选送一大批干部参加学习和培训。二是我们安排局业务骨干用他们的专业知识，对每个干部进行培训，进行闭卷考试;三是采取请进来的方法，邀请专家学者来我局讲课。举办民政干部法制知识竞赛等多种形式进行法制教育。由于局领导重视，我们按照上级有关部门要求，对《宪法》、《wto规则》、《社会主义法制建设基本知识》、《刑法》、《合同法》、《行政复议法》、《行政处罚法》、《国家赔偿法》和《婚姻法》、《收养法》、《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条例》、《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等综合法律知识和专业法律知识全面进行了学习和培训。由于我局坚持对系统广大干部进行不懈的法制教育，极大地激发了干部学法的积极性，提高了行政执法水平，达到了预期的目的。

4、重效果，形式多样的开展法制宣传。

民政法制宣传工作是一项长期工作。我局不断改进方法以求达到最佳效果。我们一抓宣传教育的“面”。即把法制宣传深入到社会的各个层次，各个方面，使民政法制宣传家喻户晓，深入人心;二抓宣传教育的“点”。即针对广大群众对民政工作反映的“热点”、“难点”、“疑点”进行有的放矢的宣传教育。为了既把宣传教育工作引向深入，又解决群众关心的实际问题，并通过多次参加“行风热线”和“面对面”交流解答群众提出的问题，宣传民政法律政策，都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

三、将依法行政与普法教育相结合，树立民政新形象

1、推行行政执法责任制。

为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依法治市、全面深入推行行政执法责任制工作，根据市政府行政责任制实施方案，我局制定了行政执法责任制实施方案，并积极组织实施。在推行行政执法责任制工作中，我们主要抓了以下三个方面的工作：一抓组织领导。行政执法责任制工作由局长负责抓，分管局长具体抓，建立了行政执法责任制领导小组，具体工作都落实到专人负责。做到了组织、人员、职责三落实。二抓建章立制。为使行政执法责任制工作落到实处，我局根据民政部门工作特点，先后拟定了宝鸡市民政局《行政执法责任制考评办法》、《行政执法过错责任暂行规定》、《行政执法证件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使行政执法责任制工作逐步走上制度化、规范化。三抓检查监督。为了进一步规范民政行政执法，根据上级业务部门和市上的布置，每年一次认真开展民政行政执法检查，及时发现问题，提出整改措施，提高执法水平。由于近几年来局领导狠抓了干部队伍的依法行政工作，广大干部职工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进一步树立，法制观念进一步加强，依法行政水平进一步提高，较好地完成了各项民政工作。

2、积极推行政务公开。

民政部门是政府从事社会行政事务管理的职能部门，具有多元性、社会性、群众性等显著特点，涉及民权、民生、民利。我们的一言一行，我们在社会上的形象，直接影响着政府的声誉。根据市委、市政府的统一部署，我们从“讲政治”的高度1997年就开始推行政务公开工作，不断创新民政工作的社会开放度、社会透明度、社会参与度、社会满意度的“四度”新型工作运行评价机制，实现了让党和政府满意、让社会各界满意、让人民群众满意的民政政务公开效果。

3、深化制度建设。

我们对全局制度进行认真的清理，对没有建立的制度及时建立，对已有的制度进一步完善，先后建立和完善了《宝鸡市民政局工作岗位目标考核办法》、《宝鸡市民政局内设机构工作岗位及职能设置》及机关经费、业务招待费和业务会议费管理办法等20多项制度，并对全局各科室的工作岗位进行了明确，确立了一人一岗、一人多岗、一岗多人的工作状态，使人人都在岗，岗岗有人在，用制度的形式确立了各人的岗位职责，有力的促进了工作效率的提高。并根据《行政许可法》颁布实施的需要，制定出我局贯彻落实《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实施纲要》计划及工作规划，使我局进一步走上依法行政的轨道。

经过几年的依法治市及普法宣传，进一步促进了我局系统法制教育和法制实践的结合，加快推进了依法行政的进程。我们深刻体会到，通过“四五”普法宣传教育。一是民政干部法律意识不断增强。二是依法管理力度不断加大。三是依法行政水平不断提高。对做好新时期的民政工作起到了有力地促进和保障作用。

在市委、市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和法律部门的大力支持和帮助下，在全系统干部职工的共同努力下，纵观我局几年来开展“四五”普法依法治市工作，我们虽然做了一些工作，取得了一些成绩，但离上级的要求和其他部门相比，还存在一些不足之处：主要是少数干部对依法治市和普法工作重要性认识不够，工作效率和服务质量也存在不尽人意的问题。这些都有待于在今后的工作中加以改进和克服。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